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江苏盐城滨海港（月亮湾）电厂扩建配套500千伏送出工程

项目编号 2310-320000-04-01-486406

建设地点 江苏省盐城市响水县、滨海县

验收单位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29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江苏盐城滨海港（月亮湾） 电厂扩建配套500千伏 送出工程	行业类别	输变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扩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 文号及时间	江苏省水利厅 苏水许可（2024）122号、2024年6月3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 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 关、文号及时间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国家电网基建（2024）408号、2024年7月1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4.10—2025.4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江苏通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江苏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江苏通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江苏省送变电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国网江苏省电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 53 号）、《江苏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管理办法>的通知》（苏水规〔2021〕8 号）和《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电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9 日在盐城市主持召开了江苏盐城滨海港（月亮湾）电厂扩建配套 500 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建设管理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建设分公司、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盐城供电分公司，技术审评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及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江苏通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工程设计单位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江苏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江苏省送变电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前验收组察看了工程现场，会议听取了工程设计建设情况、水土保持监测情况、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内容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江苏盐城滨海港（月亮湾）电厂扩建配套 500 千伏送出工程位于江苏省盐城市响水县、滨海县境内。工程为新建、扩建建设类项目，具体包括：（1）滨响 500 千伏变电站间隔扩建工程：滨响 500 千伏变电站本期扩建 2 回 500 千伏出线间隔（陈家港 1 回，潘荡 1

回），本期扩建 500 千伏设备支架及基础、电缆沟等；（2）陈家港电厂~潘荡 500 千伏双线单开断环入滨响线路工程：新建 500 千伏双回架空线路 16.259 公里，共新建铁塔 41 基，采用灌注桩基础（含承台）。本工程于 2024 年 10 月开工，2025 年 4 月完工，总工期 7 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江苏省水利厅以《省水利厅关于准予江苏盐城滨海港（月亮湾）电厂扩建配套 500 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行政许可决定》（苏水许可〔2024〕122 号）文件，对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做了批复。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情况

2024 年 7 月 1 日，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以《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关于江苏盐城滨海港（月亮湾）电厂扩建配套 500 千伏送出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国家电网基建〔2024〕408 号）对本项目初步设计报告进行了批复。初步设计文件中包含水土保持设计专篇内容。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4 年 9 月至 2025 年 5 月，监测单位江苏通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并于 2025 年 5 月编制完成了《江苏盐城滨海港（月亮湾）电厂扩建配套 500 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本工程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落实到位并发挥了有效的水土保持作用，水土流失防治效果达到了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 99.9%，土壤流失控制比 1.1，渣土防护率 98.9%，表土保护率 95.5%，林草植被恢复率 97.1%，林草覆盖率 66.0%。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1. 验收报告编制情况

2025 年 3 月至 2025 年 5 月，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提交了《江苏盐城滨海港（月亮湾）电厂扩建配套 500 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2. 验收报告主要结论

项目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工程监理工作和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水土保持工程质量合格，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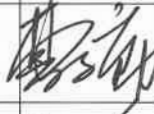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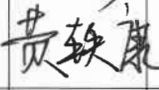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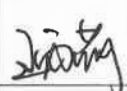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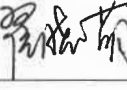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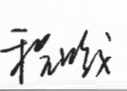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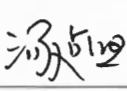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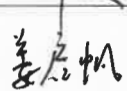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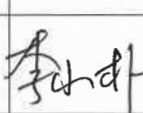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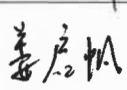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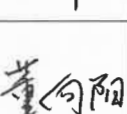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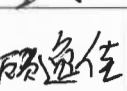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工程运行期，运维单位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注
组长	曹文勤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研 高		建设单位
成员	黄轶康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高 工		
	屠 鹏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建设分公司	高 工		建设管理 单位
	王雨萌		专 职		
	仲 宇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盐城供电分公司	高 工		技术审评 单位
	翟晓萌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经济技术研究院	高 工		
	程 曦		专 职		
	戚 文		高 工		
	汤建熙	江苏省水保学会	高 工		特邀专家
	刘 霞	南京林业大学	教 授		
	姜启帆	江苏通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监测报告编 制单位
	李小朴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东 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高 工		验收报告编 制单位
	姜启帆	江苏通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 案编制单位
	彭 伟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江苏省 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 总		设计单位
	董向阳	国网江苏省电力工程 咨询有限公司	总 监		监理单位
	顾逸佳	江苏省送变电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